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近日，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蓝盾股份”或“被申请人”）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发出的编号为（2021）粤01破申367、368号的《通知书》（以下简称“《通知书》”）。《通知书》称，申请人蔡斌、李安平分别以被申请人蓝盾股份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广州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清算。

2、广州中院将于2021年8月3日对上述事项进行听证，目前暂未受理申请人上述申请。公司正积极与相关债权人、法院进行沟通，将尽快与债权人达成和解以撤回上述申请，并将于听证现场向法院提交《异议书》及相关资料。

3、申请人的申请能否被法院裁定受理，以及公司能否被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破产清算申请被法院受理，公司将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0.4.1条第（七）项的规定“法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和解和破产清算申请”，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被申请破产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广州中院发出的编号为（2021）粤01破申367、368号的《通知书》。《通知书》称，申请人蔡斌、李安平分别以被申请人蓝盾股份不能清偿

到期债务为由向广州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清算。

1、申请人对公司的债权情况

(1) 关于公司与申请人蔡斌的借款合同纠纷案件，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源城法院”）于2020年5月14日出具了（2020）粤1602民初1416号《民事调解书》。根据《民事调解书》，公司应于2020年12月31日前分七期向申请人还清债权本息7,136.76万元，并需在2020年8月31日前付清申请人实现债权产生的费用145.01万元。如果被申请人逾期还款的，被申请人还应自2021年1月1日起，以借款本金为基数按月利率2%的标准支付逾期利息直至实际清偿之日。因公司未能按约偿还款项，申请人向源城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至今未执行完成，故申请人蔡斌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广州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清算。

(2) 关于公司与申请人李安平借款合同纠纷案件，源城法院于2020年5月14日出具了（2020）粤1602民初1417号《民事调解书》。根据《民事调解书》，公司应于2020年12月31日前分七期向申请人还清债权本息2,323.18万元，并需在2020年8月31日前付清申请人实现债权产生的费用21.97万元。如果被申请人逾期还款的，被申请人还应自2021年1月1日起，以借款本金为基数按月利率2%的标准支付逾期利息直至实际清偿之日。因公司未能按约偿还款项，申请人向源城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至今未执行完成，故申请人李安平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广州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清算。

2、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广州中院将于2021年8月3日对上述事项进行听证，目前暂未受理申请人上述申请。公司正积极与相关债权人、法院进行沟通，将尽快与债权人达成和解以撤回上述申请，并将于听证现场向法院提交《异议书》及相关资料。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债权人申请企业破产，属于债务人非自愿破产，为保障债务人的权益和限制债权人的破产申请权的滥用，法律设置了异议程序。债务人提出异议后，法院经审查作出受理破产申请或

不予受理破产申请。无论法院是否受理债权人破产申请，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运营工作。

申请人的申请能否被法院裁定受理，以及公司能否被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为了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将积极与债权人、法院沟通相关事宜。若公司破产清算申请被法院受理，公司将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0.4.1条第（七）项的规定“法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和解和破产清算申请”，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因部分债务逾期事项，公司及相关子公司面临诉讼、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等情形，对公司净利润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此外，由于涉诉事项被申请诉前财产保全，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产已被法院冻结/查封，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等相关公告。上述事项如无法妥善处理，可能会进一步导致公司资产被冻结或强制执行，加剧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正在抓紧与债权人沟通、协商，将尽快与债权人就债务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显示，公司及控股股东柯宗贵、子公司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福建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蓝盾满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天锐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公司正在抓紧与债权人沟通、协商，将尽快与债权人就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争取尽早将相关子公司移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此外，因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存在较多未结诉讼事项，如后续未能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存在新增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30日